

# 实用专利教程

北京工业学院出版社

# 实用专利教程

刘淑敏 李树明 张天舒

张民社 高燕燕 编

周 民 审



北京工业学院出版社

##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为主线，对专利知识作了比较系统的介绍，并收集了丰富的参考文献。论述力求深入浅出，通俗易懂。

全书共十章：1.概论（对专利、专利制度、专利法等概念作了简明介绍）；  
2.国际公约和国际机构；3.中国专利法；4.六国（美、美、联邦德国、法、苏、日本）专利法介绍；5.专利的申请；6.专利的审批；7.专利代理；8.专利许可与贸易；9.专利纠纷和专利诉讼；10.专利文献及其检索。此外，还有五个附录。

本书可用作高等理工科院校的学生和研究生选修课教材，亦可供专利法研究人员、法律工作者、科技管理人员及一般工程技术人员参考。

2R53/10

## 实 用 专 利 教 程

刘淑敏 李树明 张天舒 张民社 高燕燕 编

周民审

北京工业学院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大兴县中印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1.5印张 256千字

印数：1—20,000册

统一书号：6434·23 定价：2.30元

## 序　　言

随着改革的深入发展，具有中国式社会主义特点的专利制度应运而生了。在世界上，专利制度已有三百余年的历史，它是科学技术蓬勃发展和商品经济高度发达的产物。由于技术不断更新，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两种属性的技术，便成为一种特殊形态的商品，在市场上进行流通和竞争，发明者迫切需要依靠国家法制来保护他们对所发明的新技术的知识产权。专利制度就是通过法律和经济手段来管理技术发明的一种制度，它成功地用以在法律上调整因创造发明和使用发明而产生的社会关系。在近代科技发展史上，专利制度起了十分重要的促进作用，为人类发明创造才能之火，增添经济效益之油。

现在专利制度已遍及近一百六十个国家。我国从一九八五年四月一日起施行专利法，半年多来已产生了广泛的反响。许多单位和个人踊跃申请专利，一大批申请专利的发明创造一经公告，即引起了国内外各方面要求应用实施的强烈愿望。因而，愈来愈多的人迫切要求了解专利知识。专利知识属于技术—法律交叉的学科。学法律、经贸的人，需要了解专利知识；学科学技术的人，也需要熟悉和运用专利知识。如：为什么要有专利制度？什么样的发明创造可以申请专利？怎样申请专利？授予专利权的发明创造成果怎样在技术市场上流通？怎样向外出口技术？怎样利用法制保护自己的发明创造专利？怎样阅读、检索和撰写专利文献等等。专利方面的知识，有助于从事科技工作的人员更有成效、有目

的地从事发明创造，也有助于从事管理、法律、经济、贸易、情报等方面工作的人员更好地完成各项业务工作。理、工、农、医、法各类高等院校开设专利课程是适时和必要的，这将促进培养实事求是、独立思考、勇于创新的高级科技人员，提高他们为祖国经济建设和科技进步事业献身的进取心，多出人才，出好人才。

北京工业学院刘淑敏等同志在相当短的时间内整理大量资料，编写了《实用专利教程》一书，以满足教学的急需，殊为可嘉。这本书文从字顺，言简意赅，既可作为教材，又可作为自学参考读物。相信它的问世，将有助于进一步普及专利知识，推动工业产权的应用和研究。

北京工业产权研究会理事长

王兆熊

一九八五年十月三十日

## 前　　言

1985年4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公布，宣告了在我国无偿占用创造性劳动成果的历史已经结束。从此，脑力劳动的成果将受到法律的保护。

为了适应我国对外开放和科学技术突飞猛进的新形势，必须使从事科技工作的大学生和研究生具备一定的专利知识。因此，在高等院校开设专利选修课是很有必要的。为了适应这一需要，我们收集了国内外大量有关专利方面的书刊，根据高等院校教学的特点和我们的切身体会，编写了这本教材。

专利涉及到科技、法律、经济贸易等多方面的知识，是一个典型的跨学科专业。本书共十章，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为主线，对专利知识作了比较系统的介绍。在编写过程中，我们注意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力求深入浅出，通俗易懂，并收集了丰富的参考文献供读者参考。

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学生40—50学时的选修课教材，也可作为代理人宣讲专利法的参考材料，对于各个技术领域的科研工作者、工厂技术人员、司法工作者、专利管理工作者，都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本书编写过程中，得到了专利界老前辈们的鼓励和支持。中国专利局朱晋卿研究员在百忙中给予了热心的帮助和指导；中国专利局实施处周民同志审阅了全书；北京工业产权研究会理事长王兆熊同志为本书撰写序言。我们在此向所

有关心、帮助和支持我们的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  
书中不妥之处，恳请大家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八五年十月三十日

# 目 录

<b>第一章 概论</b> .....	(1)
第一节 专利的基本概念.....	(1)
第二节 知识产权.....	(2)
1. 版权      2. 工业产权	
第三节 专利制度概述.....	(16)
1. 专利制度的概念和特征      2. 专利制度的理论	
3. 专利制度的产生和发展      4. 实行专利制度的	
意义和作用	
第四节 专利法概述.....	(30)
1. 专利法的概念和法律特征      2. 专利法的阶级性	
3. 我国的专利法和发明奖励条例的区别      4. 专利法	
的主要内容	
第五节 中国专利工作体系.....	(37)
<b>第二章 国际公约和国际机构</b> .....	(43)
第一节 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	(43)
1. 巴黎公约的主要内容      2. 我国为什么要加入巴 黎公约	
第二节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48)
第三节 专利合作条约.....	(49)
第四节 欧洲专利公约.....	(51)
第五节 利伯维尔协定.....	(52)
第六节 斯特拉斯堡协定.....	(53)
第七节 海牙协定.....	(54)
第八节 洛加诺协定.....	(55)

<b>第九节 微生物保存布达佩斯条约</b>	(55)
<b>第三章 中国专利法</b>	(57)
<b>第一节 中国专利法的立法思想</b>	(57)
1.立法的理论依据      2.立法的目的	
<b>第二节 专利法的主体</b>	(63)
1.发明人和共同发明人      2.职务发明创造和非职务 发明创造      3.专利申请权	
<b>第三节 专利法的客体</b>	(68)
1.发明专利      2.实用新型专利      3.外观设计专利	
<b>第四节 专利申请</b>	(75)
<b>第五节 专利的审查批准</b>	(79)
<b>第六节 专利权人的权利和义务</b>	(80)
1.专利权人的权利      2.专利权人的义务	
<b>第四章 六国专利法介绍</b>	(89)
<b>第一节 英国</b>	(89)
<b>第二节 美国</b>	(91)
<b>第三节 联邦德国</b>	(95)
<b>第四节 法国</b>	(97)
<b>第五节 苏联</b>	(99)
<b>第六节 日本</b>	(102)
<b>第五章 专利的申请</b>	(104)
<b>第一节 申请前考虑的问题</b>	(104)
1.经济分析      2.技术的实施前景      3.查新—专利 性检索      4.申请国的选择      5.提出申请的时机	
<b>第二节 申请文件的种类</b>	(110)
1.请求书      2.说明书      3.附图      4.权利要求书 5.摘要	

<b>第三节 权利要求书的撰写</b>	(114)
1.权利要求书的种类和格式	2.独立权利要求和从属权利要求的关系
3.从属权利要求的作用	
4.撰写权利要求书的注意事项	
<b>第四节 关于撰写说明书的一些问题</b>	(121)
1.对说明书写法的要求	2.说明书对权利要求的支持
<b>第五节 申请文件实例</b>	(126)
<b>第六章 专利的审批</b>	(149)
第一节 概述	(149)
第二节 初步审查	(150)
第三节 实质审查	(151)
第四节 早期公开、延迟审查制	(161)
第五节 审批程序	(162)
第六节 异议程序	(166)
第七节 无效宣告程序	(167)
<b>第七章 专利代理</b>	(171)
第一节 专利代理的法律概念	(171)
第二节 专利代理的任务	(172)
第三节 专利代理机构和专利代理人	(174)
1.专利代理机构	2.专利代理人
第四节 专利代理的意义	(176)
第五节 企事业单位的专利管理工作	(178)
<b>第八章 专利许可证贸易</b>	(185)
第一节 概述	(185)
1.许可证贸易的概念	2.许可证的种类
3.专有技术(Know-how)的概念	
第二节 技术转让合同	(188)

1. 技术转让合同的概念	2. 技术转让合同的订立		
3. 选择贸易对象	4. 谈判	5. 技术转让合 同的主要内容	6. 技术转让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7. 技术转让合同纠纷的解决			
<b>第三节 专利许可合同的特殊条款</b> ..... (196)			
1. 担保条款	2. 合同的有效范围，合同履行中被许 可方的权限	3. 改进技术的归属	4. 有关侵权纠 纷的处理
5. 对专有技术的保密	6. 合同有效期 与专利有效期不相吻合时的处理		
<b>第四节 许可证贸易中的价格问题</b> ..... (200)			
1. 确定价格的基本原则	2. 价格的计算和支付		
<b>第五节 国际许可证贸易</b> ..... (204)			
1. 国际许可证贸易的特殊性	2. 国际许可合同的 特殊条款		
<b>第九章 专利纠纷和专利诉讼</b> ..... (208)			
<b>第一节 专利权的保护范围</b> ..... (208)			
1. 几种解释权利要求的学说	2. 各国解释专利权保护 范围的方式	3. 中国专利法对专利权保护范围的规定	
<b>第二节 专利纠纷及诉讼概述</b> ..... (211)			
<b>第三节 有关不服专利局决定的诉讼</b> ..... (213)			
1. 诉讼产生的原因	2. 不服专利局决定的诉讼		
3. 诉讼的主体和客体	4. 诉讼程序		
<b>第四节 有关侵犯专利权的纠纷和诉讼</b> ..... (216)			
1. 假冒他人专利的侵权行为	2. 未经许可实施他 人专利的行为	3. 对于侵犯专利权行 为的处分	
4. 诉讼时效			
<b>第五节 其它专利纠纷和诉讼</b> ..... (220)			
<b>第六节 专利诉讼的特点和一般处理原则</b> ..... (222)			

<b>第十章</b>	<b>专利文献及其检索</b>	(225)
第一节	概述	(225)
第二节	我国专利文献工作的历史及现状	(227)
第三节	专利文献的特点	(229)
第四节	专利文献的作用	(233)
1.专利文献的法律作用	2.专利文献的技术情报	
作用	3.专利文献中的经济情报	
<b>第五节</b>	<b>专利文献的种类及内容</b>	(237)
1.申请说明书和专利说明书	2.发明说明书	
3.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4.工业品外观设计专利	
<b>第六节</b>	<b>专利文献的检索</b>	(242)
1.专利文献检索的目的	2.专利文献检索的一般途径	
<b>第七节</b>	<b>专利分类表简介</b>	(245)
1.《美国专利分类表》	2.《国际专利分类表》	
<b>第八节</b>	<b>美国专利的检索方法</b>	(252)
1.美国专利的检索工具	2.美国专利的检索步骤	
<b>第九节</b>	<b>英国德温特公司的专利出版物及其     检索途径</b>	(256)
1.概况	2.德温特公司专利情报出版物	3.德温 特公司专利情报出版物的检索途径
<b>第十节</b>	<b>中国专利文献介绍</b>	(273)
1.发明专利公报	2.实用新型专利公报和外观设计 专利公报	
<b>附录 I</b>	<b>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b>	
<b>附录 II</b>	<b>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b>	
<b>附录 III</b>	<b>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局公告(第四号)</b>	
<b>附录 IV</b>	<b>专利代理暂行规定</b>	
<b>附录 V</b>	<b>申请文件样页</b>	

# 第一章 概 论

## 第一节 专利的基本概念

我们一般说专利，有以下三个含义。一是指专利权，即受到专利法保护的对某项发明创造具有的独占实施权<sup>①</sup>。例如：“某人要申请专利”，就是指他要申请得到专利法保护的权利。二是指受专利法保护的发明创造，例如：“某人有一项专利”，是指他有一项发明创造已经获得了专利法的保护。三是指专利说明书，即记载着发明创造详细内容，受专利法保护的技术范围的法律文件，我们平常所说的“查专利”就是指查阅专利说明书。

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都制订了一种保障发明创造的法律，叫专利法。专利法规定，凡个人或团体有所发明创造，都可以向国家申请发明创造的专利权。经主管部门（一般是国家专利局或类似机构）根据申请人提交的专利申请文件进行审查，确认是一项有用的新发明创造以后，就授予申请人对该项发明创造享有的独占权，即专利权，而这项权利的所有者（即申请人）叫做专利权人。专利权人享有在一定期限内制造、使用或者销售其专利的排他性独占权利。

依据专利法建立的保护发明创造的制度叫做专利制度。专利制度本质上是一种以法律和经济的手段来推动技术进步的管理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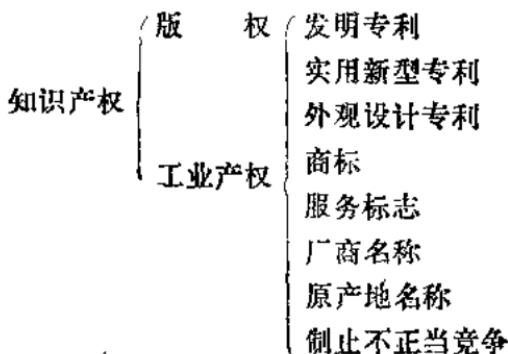
---

<sup>①</sup>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二条规定：本法所称的发明创造是指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

应当指出的是，各个主权国家都有各自的法律。各国专利制度的建立和专利法的内容，都是由其社会经济和历史发展的特点、政治制度和民族传统等因素所决定的。不同国家的专利法尽管有不少相同或相似之处，但在许多方面往往又是不同的。随着各国专利事业的发展，专利制度的国际化也日益加强。因此，一些国家联合制定了一系列的国际条约来协调各国的专利制度，其中主要的有《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成立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等。专利属于工业产权的范畴，而工业产权又属于知识产权的范畴。下面，我们就从知识产权讲起。

## 第二节 知识产权

产权，就是财产权。产权的所有人可以随意使用和处置其财产，别人未经他许可而使用其财产，是不合法的。产权有三种，即动产权，不动产权和知识产权。知识产权亦称“智力成果权”、是指在科学、技术、文化艺术等领域从事智力活动而创造的精神财富所享有的权利。换句话说，它



是把人的精神创造物，如著作、科技发明等通过法律承认为一种财产，其财产权归著作者或发明者所有，它是一种无形的财产。知识产权包括以下内容：

版权和工业产权合起来称为知识产权，它们从本质上说都是把人类的智力成果作为财产来看待。这是它们根本的共同之处，也是知识产权的实质。

知识产权是国际上广泛承认的一种财产权。目前，世界上除极少数国家以外，大都在不同程度上给予承认，并制定了有关法律对它加以保护。

知识产权具有以下三个特点：

专有性，也称独占性或垄断性，即指这些权利具有排他性，为其权利人所专有，其他人不经其权利人的同意不能使用受到法律保护的知识产权。这种独占权与其他财产权不同。一项发明，一个商标或一部文学艺术创作的独占权只能授予一次。其他人如果仿制或抄袭，就再不能得到法律上的保护。有形财产权则不同，完全一样的两所或更多所的房子，其房主的财产权都成立，互不排斥，互不相干。

地域性，就是指一国所确认和保护的知识产权，只能在该国范围内有效，对其他国家不发生效力。其他财产权则不然。如某人对一辆汽车的所有权，不会因该小汽车或该人移至另一国家就被取消。

时间性，法律规定的期限一满，知识产权就自行终止。这一点同其他财产有很大的不同（动产和不动产权，并无时间的限制）。

## 1. 版权

版权是法律上规定的某一单位或个人对某项著作所享有

的印刷出版和销售的权利。版权是一种独占性的权利。在许多国家，版权都受到法律的保护，任何人要复制、翻译、改编或演出等均需要得到版权所有人的许可，否则就是对他人权利的侵权行为。与其它财产权一样，版权保护不需办任何手续，但有的国家规定必须注册才有效。版权保护在时间上是有限制的，一般是从作品出版时起，保护到作者死后25年到50年为止。

## 2. 工业产权

“工业产权”是国际私法用语，亦称“工业所有权”。它是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和商标所有权的统称。有些国家的法律和国际条约，还规定将服务标志，原产地名称或产地标记，厂商名称，以及制止不正当竞争的权利包括在内，并认为它不仅适用于工商业本身，也适用于农业或采掘业的制造品或天然产品，如酒类，谷物，烟叶，水果，牲畜，矿产品，啤酒，花卉和面粉等。工业产权是一种“独占权”，具有严格的“地域性”，即根据一国法律取得的这些权利，只能在该国境内有效。如果要在别国境内得到承认和保护，必须通过一定的程序。我国已公布了商标法和专利法，并已参加《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

现就工业产权的有关问题分别叙述如下：

**商标** 商标是指企业或个体工商业者为使用已生产、制造、加工、拣选或销售的商品与其它商品有所区别，而在商品或包装上以文字、图形、记号等制作的标志。商标的作用：一是给人以一种商品质量的预感；二是能鉴别商品的制造者；三是有关机构可按照商标来控制和检验商品的质量。在大多数国家，商标必须在政府机关注册后，才能取得有效的保

护。商标一经获得保护，除其所有人外，其他任何人或企业未经所有人许可，不得使用该项商标。商标往往要定期重新登记。商标的保护是有地域性的。在一个国家注册的商标只能在该国境内得到保护。许多国家规定，国旗、国徽、地理名称、涉及商品原料及成份的文字、涉及商品质量、性能或特点的名称，不能作为商标。比如我国某些产品的商标，像上海牌、中华牌（地理名称）、羊牌毛毯（涉及原料成份），永久牌自行车（涉及商品质量），在某些国家就不容易获得商标注册权。

**服务标志** 服务标志是用来区别各服务性企业的标志。例如饭店、旅行社、出租汽车公司、航空公司等的标志。中国民航CAAC和一个类似飞机形状的图案，即构成中国民航的服务标志。

**原产地名称** 原产地名称是指表明生产一种产品的那个国家、地区或地方的地理名称，而这种产品的质量和特点完全地或主要地是由于该产地的地理环境（包括自然因素和人的因素）所造成的。例如，茅台酒和杏花村汾酒的质量和特点主要与产地的自然因素有关；湘绣、苏绣、杭州织锦主要与产地的人的因素有关。茅台和杏花村是原产地名称。茅台酒的商标是飞天，汾酒的商标是古井亭。

**厂商名称** 厂商名称也称商业名称，是区别企业的名称和标志，或者说，是单位或个人在经营中使用的称号，可做营业招牌使用，一般由政府主管机构负责登记注册。全聚德、亨得利、义利等就是厂商名称。

服务标志、原产地名称和厂商名称和商标性质相同，所以有些国家把它们也当做商标看待。我国的商标工作由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管理，现在只保护商标，不保护服务标志、原